

馬爾谷福音 9:30-37

那時候，耶穌和他的門徒起身，經過加里肋亞；耶穌卻不願叫人知道。因為那時耶穌教訓他的門徒，給他們說：「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中，為人所殺；被殺以後，過了三天，他必要復活。」門徒卻不明白這些話，又害怕詢問他。

他們來到葛法翁，進到家裏，耶穌問他們說：「你們在路上爭論了什麼？」他們都默不作聲，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最大。耶穌坐下，叫過那十二人來，給他們說：「誰若想做第一個，他就得做眾人中最末的一個，並要做眾人的僕役。」遂領過一個小孩子來，放在門徒中間，抱起他來，給他們說：「誰若因我的名字，收留一個這樣的小孩，就是收留我；誰若收留我，並不是收留我，而是收留那派遣我來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耶穌受難的日子漸漸接近，他再次向門徒預告自己將要被人殺害，但三天以後，必要復活。在第一次預告時，耶穌清楚提到想要謀害祂的人，是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；但在這次預言中，他只用一個字——「人」來指明，表示有份參與的，不僅指宗教領袖，也包括群眾。可惜，門徒似乎不明白耶穌說話的含意，不敢詢問祂。

正當師傅關心人生命的意義，徒弟想的卻是權勢與利益。他們如同讀經一（雅 4:1-10）所說：「你們貪戀，若得不到，於是便要凶殺；你們嫉妒，若不能獲得，於是就要爭鬥，起來交戰。」人的本性是不知足，喜歡和人比較，希望事事勝人一籌。門徒最感興趣的，是「爭論彼此誰最大」。

雖然如此，耶穌仍然苦口婆心教訓門徒：「誰若想做第一個，他就得做眾人中最末的一個，並要做眾人的僕役。」他就門徒所關心的，說明天國是以犧牲服務為最大，一個領袖的價值不在於有多少人服事他，而是他服事了多少人。他要敏銳於別人的需要，體察別人的缺乏，隨時為別人的幸福著想。耶穌更教導門徒：不是服侍比你更偉大的人，而是服侍你身邊那最微不足道的人，即使只是小孩子，都要因耶穌的名接待他，接待他如同接待主。

在耶穌的時代，奴僕是沒有自由的，必須完全聽命於主人，是屬於主人財產的一部分；因此「做僕役」，是情非得已或失去自由才會從事的工作。但是，耶穌卻要求想要成為領袖的門徒，「做眾人的僕役」。耶穌不但這樣教導，祂還身體力行，用自己的生命來實踐，成為眾人的僕人，甚至為服事人而犧牲了自己的生命！

行動

耶穌的價值不同於世人的價值，他的道路不同於世人的道路。世人眼中卑賤的，耶穌視為寶貴。世人拼命爭取的，耶穌視為糞土。我們如果想跟隨耶穌，必須先改變自己的價值觀，才能走耶穌的道路。今天，讓我們深思「非以役人，乃役於人」的真正意義。